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马应龙股价异动征询函的复函

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股价异动的征询函》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：

除你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，我公司不存在与你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函告。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

